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王嫻方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5
電子信箱：aca_008@tiec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4600079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114年度中小學教師人工智慧（AI）增能研習班實施計畫1份
(36421179_11460007911_1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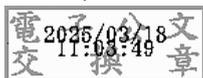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114年度中小學教師人工智慧（AI）增能研習班，請「務必」薦派1~2位教師，於114年3月24日等各場次期限前完成報名，並核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中心114年3月13日北市師教字第11460006681號函（諒達）續辦。
- 二、本研習係屬調訓，故貴校請「務必」薦派1~2位教師參加，「各學習領域、各科目教師」皆可參加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成功高中 1140318



MQAA1146003089